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NERTONE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Synertone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3)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根據對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審閱，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不少於約90,000,000港元的綜合虧損，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15,0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錄得大幅上升，主要由於(其中包括)(1)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與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及撇銷、(2)商譽減值虧損及(3)持續多時之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因此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其他目前可得財務資料的初步審閱，待本公司核數師完成審閱後，或需作出進一步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詳情，有關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韓衛寧*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韓衛寧*先生及王潔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英鴻先生、王忱先生及李明綺女士。

* 僅供識別